

歷史空間

少小識魯迅

賀越明

究竟是哪年哪月開始認識魯迅先生的？人到中年，即使打開記憶的閘門，也難以找到確切的答案。這個問題，由內地的中學語文教材不斷刪除魯迅的作品而引發，在我心裡盤桓了好些時日。但仔細回想，具體的時段雖不可考，初始的過程還是有跡可尋的。

肯定是孩提，去虹口公園（後改名「魯迅公園」）玩的時候，第一次見到這位老爺爺的塑像：他高高地坐在藤椅上，面容安祥，凝視前方，森森柏樹環繞，萋萋芳草映襯，形成肅穆冷寂的氛圍。灰黑色的塑像後方是墓地，一面高大的墓牆，鑄刻著毛澤東手書的貼金大字「魯迅先生之墓」，下方是安放靈柩的墓穴，以花崗石板覆蓋。倘若從不遠處的兒童遊樂場來到這裡，此前的歡樂立刻消散得無影無蹤，剩下的唯有緘默，加上一點點惶恐和好奇。

一個供人遊玩的公園，為何闢出一角作為魯迅的墓地？記得大人告訴我，這位大文豪生前就住在附近，常到這個公園散步、思考，所以他的靈柩遷葬於此。我入讀小學後，去公園祭掃魯迅墓，成為一年一度的例行活動。

魯迅住在公園附近的史事，給我的童年生活平添了不少興味，因為我家那時在溧陽路，離公園也不遠。一個周日，父母親領著姐姐和我出門，走到四川北路，先去虹口公園正門近旁的甜愛路，到千愛里轉了一圈。原來，上世紀五十年代初父母在那裡住過，是機關提供的住房。到一戶門前指認了舊居後，好像是父親說，魯迅也在千愛里住過。出了弄口，沿著山陰路一直走，不遠處左拐是大陸新村，進到其中一條短弄堂，就見有家門口掛著長條木匾，刻有「魯迅故居」四個大字。那天鐵門關著，不對外開放，從外面看裡頭有個小天井，台階上去應是客堂間，臥室在二樓。儘管沒能入室參觀，卻給我留下了朦朧的印象：這裡是魯迅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病逝之處。以後讀到有關他在家中接待客人或伏案寫作的描述，腦子裡便浮現出那個神聖而未目睹的客堂間。稍長之後，又聽聞溧陽路某處有個魯迅的秘密藏書室，他在反動統治者的白色恐怖下，常常夜闌人靜時去那裡讀書、寫作。巧得很，姐姐有個中學同學就住在那棟房子，藏書室在二樓，那同學住三樓，而其母親



魯迅 網上圖片

又是他們的數學老師，所以姐姐去過那房子。一切的一切，讓我覺得魯迅好像就在身旁不遠處，從空氣中都可以嗅到他的氣味。其實時處「文化大革命」，紀念、學習和宣傳魯迅，是籠罩在每個人頭上的政治氣候。

真正從文字上結識魯迅，大約是小學三、四年級，始於語文課本上的《一件小事》。該文不長，內容淺顯，魯迅用第一人稱，說乘坐人力車途中，有個身穿破衣的老婦人突然從路邊碰上車把倒地，車夫立刻停下，扶她起身立定。「我」料定老婦人沒有受傷，也沒有別人看見，怪車夫多事，但他卻毫不躊躇，攙著她一步步走向巡警分所。此時，「我」突然覺得車夫滿身灰塵的後影利時高大了，愈走愈大，「須仰視才見」，而且對於「我」漸漸幾乎變成一種威壓，「甚至於要榨出皮袍下面藏著的『小』來」。當「我」掏出一大把銅元讓巡警轉交車夫後，想到「這一大把銅元又是甚麼意思，獎他麼？我還能裁判車夫麼？我不能回答自己」。文末說：「幾年來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時所讀過的『子曰詩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獨有這一件小事，卻總是浮在我眼前，有時反更分明，教我慚愧，催我自新，並增長我的勇氣和希望。」

這個千字左右的超短篇，最初發表於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一日，是魯迅為北京《晨報·周年紀念增刊》而撰寫。語文老師教這一課時，講解透徹，還佈置大家寫了感想。通過如何對待跌倒在地的老嫗，魯迅描述了有文化的小職員與車夫的兩種不同想法及境界，從道義上針砭了前者的渺小，頌揚了後者的高尚。即使放在今天

看，其教化作用也沒有消失，甚而有切中社會時弊之力。

進入中學，語文課本載有更多的魯迅作品，不光是小說，還有雜文、散文詩。到上世紀七十年代前期，讀過陸續出版的魯迅小說選、雜文選、散文詩歌選，才對這位「偉大的文學家、思想家、革命家」有了更多的認識。不過，在一個很長的時期，魯迅被供上神壇，從批判胡適、批判胡風，到開展文化大革命、批判林彪和孔子，直至反擊「右傾」翻案，幾乎無役不與，都被用作「批判的武器」，可能令人生畏和反感。其實，這不應該歸咎於早已過世的魯迅本人。當魯迅從「神」還原為「人」之後，語文教材何以反而容不下其作品的一席之地？

改革開放後文禁漸除，周作人的著述也重見天日，我讀後深感其博識、才情和筆力不在乃兄之下。但苦茶庵裡的知堂老人，是決計寫不出也不會寫《一件小事》的，從其幾百萬字隨筆小品札記裡，不可能讀到這種真誠感知普通勞動者的文字。我以為，在這個貧與富、民與官、賤與貴隔膜日深的時代，語文教材中存有《一件小事》這樣的課文，讓那些擁有富商、高官或歌唱家一類父母的孩童，盡早了解和體悟底層勞動群體的困頓和情操，對良善和正直的品德乃至愛心的培育是不會毫無助益的。

畫中有話

圖/文：張小坂

煙罩大地

近日環保部公佈了第三季度內地十大空氣污染嚴重的城市，河北省佔了七個，燕趙大地成了「煙罩」大地。有網友說大家還是帶上防毒面具吧。



來鴻

率真女兒心

翁秀美

無事翻曲，被兩首小令吸引，好似山泉撲面，清冽透明無雜質。且看兩位直來直去的少女自書裡走出，將心事堆成字兒，股腦倒出。

一位女孩在呂止庵《仙呂》《醉扶歸》裡嘆道：有意同成就，無意大家休。幾度相思幾度愁。風月虛遙授。你若肯時肯不肯時罷手，休把人空迤逗。小令純口語化，情感卻真切，性情直率的少女，直訴情即反覆無常，無一絲一毫的扭捏作態。

另一位的幽怨被無名氏《仙呂》《寄生草》記錄下來：有幾句知心話，本待要訴與他。對清清剪下青絲發，背爺娘暗約在湖山下。冷清清濕透波羅襪，恰相逢和我意見差。不刺，你不來時還我香羅帕。約會未遇，姑娘心生不滿。香羅帕該是定情之物，或許還纏了雙鴛鴦與並蒂蓮，密密針線密密情，這呆子卻不珍惜。想來見著時，對方必是陪了萬分小心，直把少女逗開心才算罷了。



電視劇中的史湘雲。 網上圖片

這樣心直口快，熱烈真誠的女子實在可喜，不拖泥帶水，不藏着掖着，不虛偽不做作，無羈無絆，無雙臉淚，無九迴腸，自然而然地說出心中所想，表達上爽開朗大氣，情感卻細膩深清。

《詩經》中也有類似篇章。《鄭風·山有扶蘇》：山有扶蘇，隰有荷華。不見子都，乃見狂且。姑娘說，我真倒霉，沒有見到子都這樣的美男子，倒見到了你個瘋癲大傻瓜。女子與愛人賭氣罵他，但即使是罵，也

是親昵的俏罵。接下來的《鄭風·褰裳》更好看：子惠思我，褰裳涉澗。子不我思，豈無他人？狂童之狂也且！你要是想我就提起衣袋過澗，你若變心，難道就沒有多情的入想我嗎？你這傻小子真像啊！隔著文字，在我心中百般描摹她薄怒的模樣，是怎樣的乾脆潑辣。兩千五百年前的熱戀相思，吵架拌嘴，現在看來非常真實，就像發生在身邊的平常小事，透著濃濃的人間煙火氣息。

評劇《花為媒》中的張五可，是一個敢愛敢恨又大胆的女子。王俊卿拒婚時說她「心不靈，手不巧，貌醜無才，身段不苗條」，王俊卿表弟賈俊英於花園內代其相親，張五可借花洩憤罵書生，又對賈一見鍾情，以花為媒定終身。「閨洞房」唱段，五可原本與師問罪，但看李月娥風采不凡，瞬間從心裡喜愛，「好一個俊俏的女子啊。」從頭到腳誇了一通，「……巧娘生的這位俏丫頭，巧手難描，畫又畫不就，生來的俏，行動風流……猜不透這好姑娘是幾世修，美天仙還要比她醜，嬌兒見她也害羞，年輕的人愛不夠……呀！真是可愛極了。」

山有千般面貌，水有萬種形容，皆具自然之美。向來人們心目中的女子形象以溫婉和靜為妙，然隨性真率的女子亦令人欣賞，快人快語，性情本真，接地氣，有煙火氣，像山澗的水，山谷的花，山頂的雲，清新自然，活潑潑的，散發出另一種女兒風韻，令人過目難忘。

野兔

馮磊

野兔

一九八四年，我讀小學四年級。在作文中，我寫道：「兔子有一雙紅寶石一樣的眼睛，有著特別的三瓣嘴。牠渾身雪白，喜歡在田野裡做遊戲。兔子渾身都是寶，牠的肉可以吃，皮可以用來做手套……」多年以後，當我翻看其他孩子的作文，我發現，在圍繞兔子寫一段話這件事上，三十年來，大家的水平差不多。

兔子是大地上的精靈。在春天或者秋冬時節，兔子像一道閃電，迅速地劃過華北平原的大地。在玉米或者花生等作物的深處，兔子建築了自己的王國，並在那裡稱王稱霸。牠們有眾多的天敵，每天還要迴避人類獵槍的突襲。但是，時至今日，牠們仍然沒有從大地上消失。牠們有著極強的生殖能力，有一雙擅長奔跑的腿。憑這兩點，牠們得以保存自己的族類。在早晨或者傍晚，當我走在田間地頭，看炊煙裊裊上升上天空，不經意間，就能發現一團黃褐色的影子在原野上移動，並瞬間消逝。我知道，那是大地上勤奮的丈量者在丈量最新的田畝尺寸。

與盛夏不同，秋天是野兔疲於奔命的時節。這時候草長馬肥，正是圍繞野兔展開圍剿與反圍剿的艱難時刻。為了生存，野兔們營造更為複雜的營盤。牠們是天生的地道開掘者，面對人類樞頭、鐵揪、土槍甚至水灌與煙熏的殘酷手段，兔子們冷靜地設計了幾近完美的地道，展開艱苦而卓絕的「地道戰」。牠們機敏而冷靜，且不缺乏理性。牠們守在地道的深處，安靜地等待人類以及其它天敵計窮的那一刻。我無法想像，當一隻兔子發現人類終於邁著沉重的步子返回自己的小窩且一無所獲時，內心會是何等的愉悅！我只是感覺，這種在夾縫中求生存快樂實在讓人心驚膽寒。

但兔子似乎並非如此。這卑微的族類，在每一個早晨，都會按部就班地從草叢中探出頭來。迎著熾微的日光，牠們晃動長長的耳朵，似乎在計算屬於自己的快樂。我因此覺得，每一隻兔子都是天生的抑鬱症的消除者。牠們偶爾也會搞出一些昏招，在瘋狂奔跑時會一頭撞到樹樁上讓人拾了便宜，並進而成為教科書上的笑料。但是，這種失誤畢竟是極少數的。更多的時候，兔子們在草叢或者玉米地裡安靜地埋伏，看著地頭上大樹邊等著有兔子一頭撞死的傻小子發出啾啾的譏笑。

在我的家鄉，兔子是有靈性的動物。在傳說裡，牠是個艷福不淺的傢伙，一天到晚陪著美女熬煉藥材。牠通體潔白，有如美玉。手裡緊

緊握著玉杵，在中藥房裡煉製長生不死的成藥。在我的家鄉，兔子因為尾巴短而被嘲笑。但同時，牠也是有魔力的生靈。如果孕婦在路上遇到兔子，並且那傢伙直立起身子作揖的話，腹中的胎兒來到世間，沒準就會有一張免唇的嘴。所以，兔子也並不總是一個讓人喜歡的傢伙。

兔子有自己的活動方式。和狐狸與狼一樣，兔子的行蹤雖然詭秘，卻也有自己獨特的規律。牠喜歡兜圈子，就像蒙古人跑馬圈地一樣，喜歡在平原上劃分自己的勢力範圍。關於這種習性，我們實在無法說得清楚，牠這麼做究竟是一種生存的需要，還是一種虛榮心的表現。

我的一個長輩，喜歡扛著槍打野兔和野雞。他擅長分辨野兔的蹤跡，在秋冬時節，當大地蒙上一層寒冷的霜雪，他扛著家傳的土槍走過附近的大小村落。在野地裡，他曾經獵獲過不下十隻兔子。在一九七零到一九八零年代，曾是一個不朽的傳奇。但，這個神槍手，很偶然地終結了自己的圍獵生涯。

那年的深秋，獵人扛起土槍，在地裡進行王者一般的巡邏。他從口袋裡掏出一把的鐵砂子，將其裝進了槍膛。之後，他打開保險，壓上打火用的火藥「炮子」，開始了又一次出獵的行蹤。

那天早晨，在秋後的田野裡，獵人再次睜縫起眼睛，發現北方的荒野裡有一團黃褐色的影子。職業的習慣使牠按照直覺開了一槍。槍響以後，牠帶著獵狗奔跑了很久，卻發現出現在面前的是一個癱在地上的老太太。老太太並沒有中槍，她只是被驚嚇了一下。而我們的獵手從此中止了遊獵生涯。他說，任何事情都是有始有終的，自己的屠戮生涯應該就此結束。——這，究竟出於某種神秘力量的暗示，還是獵人與兔子之間的契約？我們不得而知。

半年後，政府號召民間把獵槍上繳起來。我的這位長輩，出人意料地第一個交出了長長的土槍。

這，是關於野兔的又一個傳說。



野兔 網上圖片

詞話詩說

圓滑

梁偉詩

香港作曲及作詞家協會（CASH）剛於上周公佈本年度入圍「最佳歌詞」的五強名單，包括周耀輝《響張》、林一峰《時間囊》、藍奕邦《為執着乾杯》、翁慧韻《驚動創造》等。五強中敵對談過最前面的兩首，即《響張》和《時間囊》。最有趣的，其實不是本屆入圍五強水平參差得嚇人，而是其中較醒目的作品，都不屬傳統的「大路情歌」。也讓我注意到，除了黃耀明陳奕迅麥浚龍，盧凱彤近年似乎成了詞人最願意放「實驗詞」的歌手。老搭檔周耀輝以外，這一年還有林夕。較早前林夕合作的《燈下黑》，用「光影」「明暗」的複雜黏連談情人之間的矛盾關係，最近發表的《圓滑》更貫串「圓」的意象，談感情中的互相傷害、互相扭曲、冷峻動人——

「不屈不撓想跟你合抱 但硬直操縱快將折斷 不偏不倚想親你右耳 但若被輪廓刮損 如何能圓我這偉大素願 隨緣滑過頭頂角 沿著你弧度去迎合你 我沒頭沒尾如像氣球習慣沉住氣 我又甜又美 不過又討厭自己那樣油膩 最後圓潤到 難辨我們是我還是你 最後圓滑到 無視我存在也無礙你 企亦無力企手太滑 想抱住的 跌落何地」

《圓滑》第一句已捉住我耳朵：「不屈不撓」，好像從來也沒人用來描繪擁抱的困難？原來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弧度」。因此，「不屈不撓」、「硬直操縱」不幸成了與人相處的障礙，硬要把兩個硬頸倔強的人放在一起，「快將折斷」「輪廓刮損」大概是命數。如果為了一圓素願，乾脆磨平一切棱角，換作「圓滑隨行」又如何？還不是「沒頭沒尾」、「又甜又美」、「企亦無力企」、「難辨我們是我還是你」。於是，女主人公陷入了兩難，相愛，慢慢從互相傷害到苦苦遷就。

《圓滑》首段調動了「圓」一字的種種可能。現代漢語中，「圓」是名詞也是動詞。換句話說，「圓」指形狀，也有圓融、償願的意動用法。詞中當然也少不了「圓滑」與「圓潤」的形容詞用法。《圓滑》第一部分末段甚至滑稽地談到，太遷就對方「弧度」，結果只落得「企亦無力

企手太滑 想抱住的 跌落何地」的下場。最令人難以釋懷的，自是「我又甜又美 不過又討厭自己那樣油膩」。「油膩」是食物給味蕾口腔的感覺，也是物料的手感；「油」則是過剩、「膩」更是生厭的心理感覺。如果「圓滑」原指一種處世手腕，那麼，在《圓滑》中反倒輪了自己。《圓滑》第二部分自有分教——

「指尖不修剪仍似利器 纏綿時後角擦傷面皮 芳心不扭曲只視自己 如維持標榜挺起 如何能陪你去笑臉 嬉皮能圓滑過便容易過 承受你能令我成大器 要沒頭沒尾忘掉我從未對誰服氣 要又甜又美 只要別討厭自己那樣油膩 要是圓熟到 難辨我們是我還是你 要是圓滑到 停在哪兒在哪兒漏氣 企亦無力企 想我亦 不再認得喜歡過的你即使愛到死」

《圓滑》第二部分繼續由刺傷、刺痛開始，「利器」和「稜角」依然是元兇。可是，女主人公開始想要不執着於相戀，「芳心不扭曲只視自己」可以嗎？沉得住氣承受你或許「能令我成大器」，但這想的「大器」值得不惜一切去「成」嗎？最後，《圓滑》的反骨非常有力，這樣下去，即使愛到水到渠成、即使舉案齊眉，心已盲，自我的淪喪，終於「想我亦不再認得喜歡過的你」。

說到底，我是一心一意認定《圓滑》是《燈下黑》的姐妹作。《燈下黑》的「如此磊落 剩餘我軀殼 看燈下被遙控的陰影 不肯脫落」，其實很莊子，如同莊子《齊物論》中「罔兩問景」的故事，所謂「罔兩」就是「影之影」——

當影子動時，影之影亦被牽動，所以影之影對影子抗議：「你行止不定，起坐無常，怎麼這樣沒有獨立的操守呢？」影子回答道：「你不能怪我啊，我是有所待（所待，指形）才如此做的（如影隨形）。」原來正道，影亦止，影之影也跟着停下來，影子又道：「但你也不能怪他，我所待的那個（指形），他也有所待。」影子不能作主，所以叫如影隨形，而形體也不能作主，所以是「形與影競走」，人間複雜的人際關係，就像追逐影子。我們都是別人的影子，叫罔兩。